

葫芦岛市排海管线二期工程监测二次招标公告

(招标编号：LNDX2023-142)

项目所在地区：辽宁省

一、招标条件

本葫芦岛市排海管线二期工程监测已由项目审批/核准/备案机关批准，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2.1 万元，招标人为葫芦岛市蓝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，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。

二、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

规模：葫芦岛市排海管线二期工程监测

范围：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，本次招标为其中的：

(001) 葫芦岛市排海管线二期工程监测；

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

(001 葫芦岛市排海管线二期工程监测)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：1. 满足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；

2.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：无

3.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：具有由国家认证主管部门颁发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资格证书；

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。

四、招标文件的获取

获取时间：从 2023 年 08 月 18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3 年 08 月 25 日 16 时 00 分

获取方式：现场获取

五、投标文件的递交

递交截止时间：2023 年 08 月 29 日 09 时 00 分

递交方式：辽宁德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（沈阳市铁西区北一西路 50 号金谷人力资源产业园（A529））纸质文件递交

六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开标时间：2023 年 08 月 29 日 09 时 00 分

开标地点：辽宁德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（沈阳市铁西区北一西路 50 号金谷人力资源产业园（A529））



